

办理结果：解决或采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

浦商委办理〔2024〕26号

签发人：林廷钧

对浦东新区政协七届三次会议 第011号提案的答复

王永兵、王公东委员：

你们提出的“关于加强川沙十八铺市场环境治理，在有限条件下不断提升服务品质的建议”的提案（第011号）收悉，区商务委非常重视该提案的办理工作，会同川沙新镇认真研究，现将提案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上海浦东十八铺农副产品批发市场（以下简称十八铺）位于川沙新镇妙境北路318号，成立于2000年。目前市场总摊位600余个，供应川沙新镇及周边金桥、合庆、祝桥等十几个街镇上百万人的农副产品供应，日均供应农副产品约500吨左右。

二、已开展工作

针对你们提出的十八铺市场环境治理方面存在的分区经营不到位、车辆停放不规范、垃圾清运不及时等问题，区商务委继续巩固农产品批发市场专班工作机制，坚持区、镇、企业三级协同联动，加强属地保障力度，共同研究和推动市场建设提升，确保市场安全有序运行，稳定“菜篮子”产品市场供应。

1、关于分区经营。一是优化场地布局。督促市场分区管理，交易分片经营，并通过技防、人防等加强交易区管理。**二是**推行“三制”建设。指导市场应用信息化、数字化手段，全面实行“名单制、会员制、预约制”建设，提升市场运营能力和运行效率。**三是**培育“大客户”。推动市场经营主体公司化、法人化发展，集聚规模化经营主体队伍，并实行分类分级管理。

2、关于车辆停放。针对机动车，督促市场加强日常巡查，发现车辆违停情况及时劝导制止，劝阻无效的，立即报告相关部门妥善处置；针对电动自行车，结合集中整治行动，实行市场电动自行车分类、分区停放管理，生产用车辆在市场内公共区域流动时应“人不离车”，进入交易区域时应“即停、即装（卸）、即走”，不逗留。

3、关于垃圾清运。结合文明城区创建和垃圾分类示范镇等各项创评迎检工作，督促市场主体进一步提升环境卫生水平。加强市场内外道路清扫保洁，确保垃圾房、垃圾集中收集点、公共

区域、摊位内的垃圾分类收集容器清洁卫生，定期清洗，无垃圾满溢、无垃圾污水污迹、无明显异味等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

区商务委将依托新区“菜篮子”工作领导小组，继续牵头相关监管部门和属地街镇，对市场及其周边的食品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垃圾分类、文明创建等方面进行齐抓共管，织牢织密行业监管网络，确保市场安全有序运行。

1、严格分区经营，探索转型发展。督促市场按蔬菜、猪肉、水产、水果、干货等品类，根据交易规模合理划分交易区域，严格分区经营。同时，指导市场转型发展，通过“名单制”“会员制”“预约制”，加强对从业人员、采购人员和来货司机管理，同时探索“订单制”“配送制”，做大做强一级批发，逐步提高线上交易比例，减少人群聚集。

2、调整作息時間，延長值班管理。指导市场在分区经营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营业时间，试行错时错峰开展交易，避免交易区等重点区域人员聚集。同时，督促市场延长值班时间，确保全天 24 小时均有足够安保力量进行现场综合管理，如遇重大节日，额外增加管理人员协助外部交通疏导和内场巡逻。

3、及时清运垃圾，保持环境整洁。相关部门和属地政府加强督促检查，要求市场提高清扫保洁频次，确保场内和门责范围卫生整洁、无暴露垃圾，同时加强与环卫部门沟通，确保垃圾能

够得到及时清运。

4、加快规划实施、提升服务品质。按照新区农产品批发市场布局方案，十八铺将重建为川沙区域批发市场。商务委会同相关部门、川沙新镇已启动土地收储等相关工作，意向主体浦商集团也已形成初步建设运营方案，以“川沙十八铺新集”为主题，打造效率最大化、运营数字化、引领农产品批发行业革新的标杆农产品批发综合体，提升市场服务品质。

感谢你们对浦东开发建设的关心与支持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

联系人姓名：李德鑫

联系电话：28282658

联系地址：世纪大道 2001 号 4 号楼

邮政邮编：200135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04 月 23 日印发

(共印 7 份)